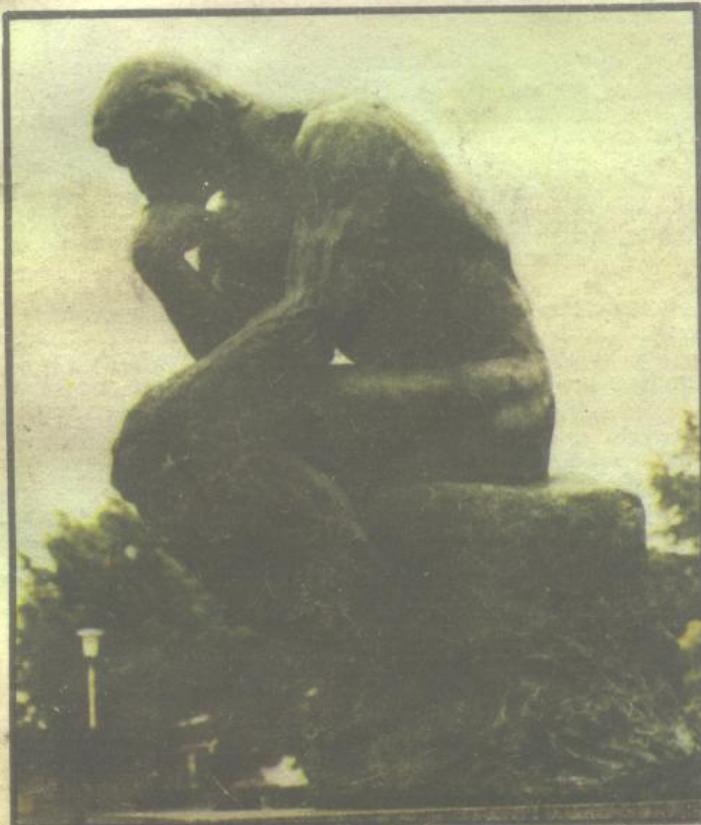


如 烟 往 事

(美) 德怀特·戴维·艾森豪威尔著

李志刚 李志良 译

美国《读者文摘》畅销书



DE38/19

如 烟 往 事



卷之三

1160317

如 烟 往 事

〔美〕艾森豪威尔 著

李志刚 译
李志良

*

漓江出版社出版

（广西桂林市铁西小区）

广西新华书店发行 南宁八中印刷厂印刷

*

开本 787×1092 1/32 印张 4.75 面页 2 字数 99000

1988年9月第1版 1988年9月第1次印刷

印 数：1—79000 册

ISBN 7-5407-0341-5/I·257

定 价：2.20 元

同垂暮之年的老人一样，我时常怀恋那已逝的岁月，回味如烟的往事，更思念生死与共的故人。追昔抚今，我不禁慨叹：光阴似箭。

少年时代，我同许多孩子一样，认为生活单调乏味，一成不变，一个人该做的事早已命中注定。对我来说，最大的成功莫过于升入八年级读书，或者成为学校棒球队的一名身手不凡的队员，因为这可使我声名显赫。

当然，我也曾有过远大抱负，那不过是梦想有朝一日当一名火车司机，驾驶列车横跨美洲大陆，在蒸汽机的嘶嘶声和汽笛的长鸣声中远行，去那遥远神秘的地方，可我却从未想过自己或身边的人会在历史上有所建树。

DE28/18

目 录

一 阿比林的岁月.....	(1)
二 西点军校.....	(30)
三 和平时期的军旅生活.....	(42)
四 巴拿马.....	(73)
五 大战中的小插曲.....	(102)
六 换装.....	(131)

一、阿比林的岁月

冒犯公鹅

我刚记事的时候，发生了这样一件事。在我五岁生日前夕，妈妈的妹妹明尼姨妈，带我到托皮卡一家亲戚的伐木场去。明尼姨妈跟我家同住在阿比林第二大街的一所房子里。姨妈和我先坐火车后又改乘老式马车赶路。我透过马车踏板的缝隙，第一次发现大地在马蹄下飞驰般闪过。我简直看出了神。

我们来到亲戚家后，我发现屋子里有许多大人。虽然他们都是我的亲戚，可不知什么缘故，我觉得一切都很陌生。于是我就躲到屋外去一个人闲逛。

房子后面有一对肮脏不堪的白鹅。公鹅不愿让我侵入它的领地，怪叫着向我冲来。未满五岁的孩子哪受得了这种恐吓！我拼命地向屋里跑，一步冲进厨房，见着大人就告状，也顾不得陌生不陌生了。说那只丑陋的老公鹅欺负我。

受了几次惊吓之后，卢瑟叔叔决定帮我想办法。他找来一把用旧的笤帚，剪去笤帚苗，只留一个短粗结实的笤帚把。

他教会我如何使用这件武器后，把我领出去对大家说，我已有了自卫的本领。叔叔的话比公鹅的进攻更令我莫名其妙的胆怯。当公鹅再次向我冲来时，我手里攥着笤帚把，¹浑身不停地颤抖。突然，我鼓足勇气大喊一声，挥舞着笤帚把向公鹅扑去，公鹅掉头要跑，我紧追上去结结实实地打了一下鹅屁股，公鹅惨叫着逃窜了。从那以后，我在后院便神气活现，简直成了万物之主。由此我懂得了一个道理：战胜而强立。

我的父母一向教子有方，对六个儿子管教甚严。父亲在高级法院供职，母亲既做家务，又充当家庭教师，这也许会令人难以置信，不过这是真的。我从没听他们拌过嘴。在孩子们面前，他们并不流露彼此的爱慕之情，可家庭却时刻充溢着真诚的信任与和悦的气氛。这对我们几个孩子都产生了深远的影响。

祖父送给父亲一块相当大的农场做为结婚礼物，可父亲不喜欢务农，他卖掉田产，在一家商店入了股。头几年生意挺兴隆。可是有一年，蝗虫几乎吞食了堪萨斯州迪金森县全部的庄稼。父亲想帮助难民度过难关，不断向难民赊销商品，父亲的合伙人发现入不敷出，深感此事无法向各位股东交待，于是便带上剩余现金，逃之夭夭了。谁也不知他到底躲到什么地方。

这事之后，父亲只好另寻工作。他含辛茹苦，只为尽快偿还商店债权人的钱。这才是代人受过呢。几年之后，他终于还清了债务。但是这段艰辛岁月在他的心里留下了深痛的伤痕。他养成一个怪毛病，从来不再欠一文钱，他也不敢赊销商品了，一律现金交易，一手交钱，一手提货。

父亲起初是在得克萨斯州丹尼森县挣钱还债，我就是在那儿出生的。我的哥哥都生在迪金森县。我快两岁的时候，我们又举家迁回迪金森县。在那儿，父亲先在一家奶制品厂做技师，后来又经营一家化工厂，还干过其它行当。工作紧张繁重，收入却很微薄。父亲每星期要工作六天，早晨六点半出门，晚上五点才回家。他整天都在盘算着怎样维持生计，孩子上学吃饭，以及其他家庭开销都要一一安排妥当。真够他操心的。

母亲是个性情温和的女人。可是自从父亲破产后，她连续几年在家里研究法律，盼望有朝一日能用法律手段使携款出逃的家伙归案伏法。她经常告诫儿子们，害人之心不可有，防人之心不可无。

现在想来，母亲操持家务非常不易。至少在三间房子里给六个孩子安置舒适的床铺便是个难题。可她巧妙地把我们安顿下来，免得我们每夜打闹不休。她让我们轮流值日，做家务。正因为如此我们才会了帮厨、洗碗洗衣服；学会了修剪果树，采摘果子并把它们贮存过冬；学会了给菜园锄草，堆垛；还学会了喂鸡、挤牛奶。要使一个八口之家的日子充满欢愉的情趣，持家度日的本领十分重要。

母亲很少采用棍头教子的方法，即使动了肝火，也只是用尺子打一下手掌。她深信自我体察修养觉悟的作用。她看出每个孩子各有特性，于是便因人施教。正是母亲教子有方，我们兄弟立身处事才规矩稳重，我们倒不是因为害怕惩处，而是认为理当如此。父亲则是火暴脾气，他从不吝惜挥舞棍棒。一但发现哪个孩子故意捣蛋，他便使出拿手好戏：棍棒相见。他对我们真是“赏罚分明”。

大哥阿瑟很少给父母添麻烦，他是个勤奋好学，胸有大志的学生。在我眼里，这个长我四岁的哥哥是个了不起的大孩子。我们兄弟几个吵架的时候，总是他率先言和。中学毕业后，他进了当地的一家商学院读书。后来，他在堪萨斯城里成了一个成功的银行家。

二哥埃德加生来体格健壮，他比我大两岁。虽然我俩个头差不多，但是因为他身体素质好，所以我俩打架，总是他获胜。不过，我是个倔强的“男子汉”，从不认输。1913年，我从西点军校休假回家后，马上就向埃德加提出挑战，希望同他全面较量，不论摔跤打拳，还是自由厮杀，任凭他选择，好不猖狂。其实，虽然那时我已投身行伍，埃德加还是能照样打我个落花流水。可惜，当时他正利用暑假在外打短工，未能回家同我会战。但他在给我的信中写道：“我多么愿意迎战啊，咱们可以戴上拳击手套大战四十回合。”不管怎么说，那年他是没有回家，我也就失去了一次“报仇雪耻，大显神通”的机会。

记得有一次我同埃德一同挖贮水槽，我不慎把手斧砍在了他的脚上。他的脚被砍伤了，可他只尖叫一声喊道：“噢，德怀特！你把我的新袜子砍破了！”他的宽宏大度和忍耐精神真叫我钦佩。

我和埃德经常成对地出入玩耍。老四罗伊则孤独一人，因为厄尔和米尔顿年龄太小，跟他玩不到一块儿。罗伊不愿上学读书，没等上中学就进了一家药店当学徒。不久之后，他成了堪萨斯最年轻的药剂师。后来，他在朱可森城买下一家药店，生意满兴隆。

厄尔与米尔顿仅相差十八个月，他俩是一对好伙伴。厄

尔四岁的时候，因一次外伤瞎了左眼；米尔顿因患过猩红热，身体十分虚弱。他们二人自然不象埃德和我那样强健，他们小时候也不象我俩那样顽皮好斗。米尔顿把精力集中到学习上，他喜爱艺术，尤其喜欢弹钢琴。他组织了一支舞会乐队，甚至因此筹足了学费。一个老师介绍他去报社工作，这使他有机会接受高等教育，并且最终得以在政府部门任职。

乍看起来，我家的几个兄弟相貌很相似。但是我父亲满头黑发，而我母亲却是金发碧眼。所以，我们兄弟间必然存在差异。阿瑟与罗伊是黑头发，埃德和米尔顿的头发则是褐色。我的头发是浅黄色。为此在开城市运动会时，人送绰号“瑞典选手”。厄尔与我们都不同，他长着一头红发。

我父母都讨厌争吵和殴斗，也鄙视不懂规矩礼仪的举止行为。但我发现父亲也不是个逆来顺受的人。一天下午，我从学校回家，一个同我年龄相仿的粗壮结实的男孩在后面追我，我不敢迎战，只想逃跑。父亲看见后，冲我大喊：“你干嘛容忍那小子追得你满街跑？”

我当即委曲地反驳说：“因为我还手，不管输赢，结果都是挨你的鞭子。”

“去把那小子赶走！”

有他这话，我还怕什么？我猛地转回身，怒发冲冠。那个追赶我的男孩被我的突然反击吓坏了，他慌忙地夺路而逃。我穷追不舍，一把将他抓住。当即把他放翻在地，并且正颜厉色地警告他：如果他再找麻烦，我就每天揍他一顿。通过这件事，我悟出一个道理：惯于称霸，耀武扬威的人，其实不过是要弄唬人的把戏，外强中干。

我家虽不宽裕，但从来无人抱怨。即使捉襟见肘，我们

也不放在心上。况且我并不认为我家的生活与当时的一般水平相去多远。我们有衣遮体，有饭充饥，房子能挡风遮雨。每个孩子都允许自我设计，自决前程，更可以外出挣钱，劳动所得自行支配，何苦之有呢？光我知道的生财之道就有：种菜卖钱，暑期短工及每日课余帮工。

从上学那天起，父母就鼓励我们不断深造，考取大学。他们还总对我们说：“只要谁爱读书，谁就能升学。”父亲因为没有按照祖父的意愿去经营农场，所以在我们未来的专业选择上，他从不横加干涉。

父亲注重读书，曾为此引起过一件不愉快的事情。埃德加上中学时就想仿效阿瑟。他想去挣钱，而不愿继续读书。为此连续几个月，他假装上学，实则去给两位医生帮忙。一天，他无故旷课的报告送到了父亲手里。父亲勃然大怒，我看这火大得有点空前绝后。那天中午，埃德加和我回家吃午饭，父亲出人意料地从奶制品厂赶回来。他在马房找了我俩。只见他的脸由于怒气而扭曲着。不容分说，他抄起一根马鞭，拽住埃德的衣领，劈头盖脸地抽起来。

当时刚过十二点，我先是大声地央求父亲住手，随后又扯开嗓子惊恐地哭嚎。我是指望母亲能赶来解围。

我转到父亲身后，想抱住他的胳膊。父亲转身冲着我喝道：“噢，你也想尝尝滋味是吧？关你屁事？”

我回答说：“谁也不能这样抽人，就是狗也不能这样打。”不知为什么，我并未受到惩罚。

现在，我和埃德恐怕都清楚，父亲如此粗暴地对待埃德，不过是想使这个任性的顽童安心读书罢了。回过头来看，要不是父亲的皮鞭，埃德恐怕早就成了堪萨斯州没出息的勤杂

工。

我家最后有四个儿子满足了父亲要求后代读书的愿望。埃德决定去密执安学法律，几个弟弟都解囊相助。为坚持学业，埃德自己也边学习边做工，基本上能自付学费。我被西点军校录取，无须家里操心学费。埃德不忘弟弟们对他的一片好心，后来他资助厄尔上了华盛顿大学。米尔顿为杂志撰稿，也帮助校正清样。而且，如前所述，他还在一个舞会乐队中演奏。他赚钱支付自己在堪萨斯州立大学的学费。后来，1924年，美国驻苏格兰领事推荐他去爱丁堡大学任教。

兄弟之间友好互助的习惯，是我们小时候养成的。许多年后，阿瑟成了粮食市场、金融银行界举足轻重的人物；埃德加则是有名气的律师和一家工厂的董事长；厄尔开办了一家广播电台；米尔顿荣任约翰·霍普金斯家学校长；而我自己则有幸成为美利坚合众国总统。难怪朋友们经常问我：你家为什么没出一个孬种？

我么，答案并不复杂，只因为我家父母从不斤斤计较、鼠目寸光，而提倡国家团结，真诚相爱，共勉共进。说真的，我去西点军校前，竟不知道有人委身在破裂的家庭、陌生的家庭和孤独的家庭中。责任感是一个人成熟的重要标志。在我家里，关心别人是理所当然的事。父母从小就向我们灌输，一个人既要有雄心壮志，又不能自高自大目中无人，自立自强是生活的基本原则。一旦我们兄弟当中，哪个人渴望得到力不能及的东西时，母亲便说：“莫要不自量力，也莫要自暴自弃，去脚踏实地地追求吧！”

养成我们性格的原因还有我们的自信心，我们坚信这样一句名言：天生我才必有用。今天我常想这样一个问题：如

果从孩提时起就培养孩子们对家庭的和乐幸福的责任感，使他们认识到自己也是家中的劳动者贡献者，是一个有用的人，那么，他们一旦走上社会，就能够主动地发挥创造性才干，为国家做出贡献。

壁 橱 钥 匙

小时候，我特别喜欢读古代史，尤其偏爱古希腊和古罗马史。我常常读得很入神，在历史的海洋中流连忘返。母亲却讨厌这些于事无补的旧纸堆，认为它会影响我的功课。尽管她崇尚读书，却把我喜爱的历史书籍统统锁进了一个壁橱里。这使我心急如焚，坐立不安。我想方设法，终于找到了钥匙。每逢母亲外出做事，我就把书偷出来。至今为止，我尚能记得一些有关古希腊、古罗马盛衰兴亡的故事。

在所有的历史人物中，我最崇拜汉尼拔。我发现，没有一部迦太基人的历史是出自公正人之手。我们所知的迦太基人的一切，包括哈密尔伽以及他的骁勇善战的军队的事迹，都是由他们的敌人记述的。被敌人叹服而留名千古的人才是真正的英雄。从那时起，我就对各种历史书，包括记述详实的历史小说，产生了浓厚的兴趣。当然，我也仰慕那些现代叱咤风云的名将，如弗雷德里克、拿破仑、古斯塔夫斯·阿道弗斯以及卓越的美国军人和政治家。

在美国的豪杰中，我最钦佩华盛顿。我对记载他丰功伟绩的书百读不厌。对康韦将军以及他的阴谋集团深恶痛绝，嗤之以鼻。我觉得那些企图撤销华盛顿总司令职务的人简直

愚蠢透顶，更没有爱国心肠。华盛顿身处逆境时的毅力与耐心，百折不回的勇气和胆略，崇高的献身精神，都令我佩服备至。即使樱桃树的故事纯属传说，可华盛顿的告别演说和致同胞书，确实象他在纽堡对起义官兵的演说一样，显示了他的品格和气度。

我现在才懂得，年青人总是偏好推崇历史上出类拔萃的英雄，而忽视平民百姓在历史进程中的推动作用。多少世纪来，人民的作用被遗忘了，他们不可磨灭的丰功伟绩被歪曲了。

在阿比林时，我把读书当成看故事，我根本没有想到它对我的成长会有如此潜移默化的作用和影响。我也更不会明确地意识到，在这个机会众多的国家里，我本人也将有幸为美利坚合众国贡献绵薄之力。

住在阿比林的一位参加过美国内战的老兵曾预言，用不了几年，我就会到他拼死冲杀过的葛底斯堡战场去研究那场血战的战术。对此我只报之一笑，还信口反问：“是吗？”然而，1915年，他的话神奇般地应验了。时隔三年，我做为美国军官真的来凭吊葛底斯堡战场了。1950年，我还在战场附近买下房产，这块土地恰恰就是皮克特的军队当年整装集结对里奇墓地发动突袭的地方。

对那些粗心的读者和走马观花的游客，葛底斯堡战役只与几个杰出人物的名字连在一起。而其他的一切都不复存在。然而若把这场战役的所有详情描述下来，恐怕一家小图书馆也难以包容。要知道，在那残酷的年代，单在这场战役中就有近十七万平民百姓拿起武器参加了战斗。时过境迁，他们的名字已被人遗忘。士兵们的名字好象只有在战斗中才会出

现，又注定要淹没在炮火硝烟枪林弹雨中似的。

事实上，葛底斯堡战役表明了民众在祖国危难关头所具有的力挽乾坤的无比威力。在战场上人们才会发现自己前所未知的智慧、胆量和勇气。他们能不顾安危，气概非凡。

有这样一个人值得我称颂。在葛底斯堡战役打响之后三天，乔治·戈登·米德被任命为波托马克部队的指挥官。从来没有任何一个军官象他这样仓促上阵，而无暇运筹战略、训练军队的。1963年7月1日，当他策马上阵时，他遇到了严重挑战。整个下午和晚上，他接连不断地接到报告：第一团初战不利，指挥官阵亡；十一团陷入埋伏，千人被俘。米德毕竟不是圣人，他心急如焚，为全军也为自己的命运担忧。

第二天午夜过后，米德亲抵阵地前沿，他深感形势不妙，南部联邦军队包围了北军部队，所有迹象表明，南军总司令李将军要在黎明时向北军发动猛攻。时间紧迫，已不容米德重新布置调遣兵力以抵挡南军的主攻锋势。

7月2日凌晨，米德仅仅打了个盹儿便来到士兵中间。他在墓地山顶上仔细观察了敌情，估量了敌我形势：北军被困山巅，而敌军久经沙场的老兵杀气腾腾，咄咄逼人，求胜心切。要抽调后备军增援为时已晚，设法扰乱李的计划才是上策。

对米德来说，此刻是一个严峻的考验，面前的局势十分危急。没有任何军事顾问和参谋可供商讨，李也不会给他周密计划的时间。米德一人力顶千钧，气贯长虹，只见他掉转马头，斩钉截铁地高呼：“狭路相逢，拼死一战。”这句话一直被后人奉作名言。

这不是一出惊心动魄的戏剧，米德也没有改天换地的魔

力，他是一个普通的血肉之躯。可他心里顾念的是九千将士的安危，忧虑的是年轻共和国的存亡。米德想的不是高官厚禄、青史留名，而正因为如此，他的英名才被后人铭记不忘。

我真希望通过葛底斯堡战场上无数先烈的英雄壮举，人们能够看到才华横溢的指挥官的勇气胆量和献身精神，这是值得每一个美国人学习效仿的；也希望人们能够看到在历史上未书一笔的成千累万的普通兵士，也为美国光彩夺目的历史做出了巨大的贡献。

我的家世

我十岁那年，母亲同意我的两个哥哥阿瑟和埃德加出去过万圣节。按照习惯，在万圣节前夕，孩子们可以挨门挨户地要礼物，并且嘴里可以不住地念叨：“不请客就捣乱！”父亲和母亲都说我年纪太小，不许我同去。为此我大哭大闹。我叫嚷着为自己争辩，直到两个哥哥动身上路，我还没罢休。

此后的事我记不清了，但是，父亲攥着我肩头使劲摇晃的情景仿佛还在眼前。父亲本想让我冷静下来，可我却用拳头连续猛击一棵苹果树。鲜血从手上滴下来。父亲只好用老法子惩治我，用山核桃木鞭条抽我一顿后，命令我上床睡觉。

大约一小时后，母亲走进我的房间。我正趴在枕头上抽泣，哭诉对我太不公平。母亲坐在床边的摇摆椅里，好长时

间一声不吭。过了一阵，她开始劝我不要任性，并引用《圣经》上的话开导我。她包扎起我的伤手，对我说：“不要记人之过，更不要对长辈的管教耿耿于怀，你大发雷霆结果受罚的还是你自己。”她还说，在她的孩子中，我是最欠管教的。

我一直记着母亲的教诲，把它当作做人的重要准则。我时常告诫自己不要记恨别人，即使有人行为卑劣，特别是对我有所冒犯，我也尽量一笑了之。

母亲的谆谆教导使我逐渐养成了一种胸怀，对那些言行荒谬可笑的人，我也不在大庭广众之下言辞激愤地指名攻击。当然，我在私下场合，面对其人还是直言不讳、坚持真理的。用这种待人方式，即便我有时态度生硬，可我的部下也能欣然从命。可见不记前嫌光明磊落，是做人必不可少的品德和修养。我想，母亲也一定会同意我的观点。

我一生中有幸同各种类型的男女共事，有的与我仅仅交谈过几分钟，有的在我身边工作过许多年，他们都曾经给我以帮助和启发。

我的远祖父汉斯·尼古拉斯·艾森豪威尔，1691年出生在巴拉蒂那特，1741年他带着三个儿子来到美国。当时，彼得25岁，约翰和马丁不足20岁，他们在今天的宾夕法尼亚州的莱巴嫩城贝塞尔区定居下来，一住就是二十年，汉斯在那里辛勤耕作，勤俭持家。

在独立战争的岁月里，他们居住的萨斯奎汉纳河流域虽然没有刀光剑影，可是征粮部队却时常光顾农夫的谷仓。因为粮草不足比大敌当前更令指挥官焦虑不安。在那个家庭里